

证券代码：871223

证券简称：ST 健发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江苏广晟健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无法保证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 完整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广晟健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等相关议案，其中董事、董事会秘书闫向秋女士对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投了弃权票。董事、董事会秘书闫向秋女士无法保证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无法保证的具体内容及详细说明

董事、董事会秘书闫向秋女士无法保证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法保证或者持有异议的具体内容是：

1、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尚未取得股东大会通过，因此，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期初数的认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公司2021年度报告修改调整工作尚在进行中，调整后的年度报告能否获得董事会及股东大会通过存在不确定性，但这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3、基于上述因素，本人无法确认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相关内容的真实、全面、完整，并提醒各位股东注意相关风险。

二、董事会说明

1、公司于2022年8月4日召开了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年度报告未取得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8月8日披露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和《关于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否决议案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和2022-046）。上述事项，暂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并未实施，未授权任何个人和机构实施“2021年度报告修改调整工作”，也不存在“调整后的年度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业务规则要求，涉及公司年度报告编制/修改等工作首先应有赖于相关审计工作的开展和相应审计结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尚未聘请审计机构开展2022年度的审计工作，也未聘请审计机构针对之前报告年度进行重新审计。后续地，若涉及公司年度报告审计和信息披露等工作或事项，公司董事会将及时披露相关公告文件。

3、公司已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以及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其他相关议案材料。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能够真实反应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除闫向秋女士以外的其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够保证2022年半年度报告事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4、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广晟健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